

主教團禮儀委員會公告

宗座新聞辦公室發布：有關舉行彌撒的一些澄清

事緣：

2016年7月5日，梵蒂岡禮儀聖事部部長Sarah樞機在倫敦Sacra Liturgia會議發表演說，鼓勵司鐸與會眾面朝同一方向舉祭，並說將臨期第一主日是一個好開始。

隨後，西敏寺（倫敦）總教區總主教Nichols樞機致函其總教區的神父，說明應遵從「羅馬彌撒經書總論」299號的指示；並指出彌撒不是行使個人喜好或品味的時候。

7月9日，教宗方濟各探訪禮儀聖事部，並召見Sarah樞機。

7月11日，宗座新聞辦公室發言人公布澄清，指出「特殊方式」一定不會取代「通用方式」。

以下為宗座新聞辦公室發布的澄清說明：

謹此澄清聖禮部長Sarah樞機於日前參加倫敦某個會議後的相關報導。

Sarah樞機一向責無旁貸的關心彌撒慶典的尊嚴，以表達對感恩奧蹟（聖體聖事的尊敬和欽崇。然而，他日前的某些表達卻被錯誤的解釋了，好像有意就有關面向會眾舉行彌撒及彌撒「通用儀式」，發布與現行禮規和教宗的話有所不同的指示。

故此，謹記「羅馬彌撒經書總論」是有用的，它所載有關舉行彌撒的準則仍然全面有效。它的299號規定：「設立祭台時，在可能範圍內，應盡量使它與牆壁分開，以便司祭等易於環繞行走，並能面向會眾舉行感恩祭。再者，祭台的位置，應是整個信友團體注意力自然集中之處。」

教宗方濟各在探訪聖禮部時，親自明確的說到：舉行彌撒的「通用方式」就是保祿六世頒布的彌撒經書所載的方式；而由教宗本篤十六世按《歷任教宗》自動手諭准許的「特殊方式」是用於按該手諭所闡明的目的和情況。該「特殊方式」一定不會取代「通用方式」。

故此，不要期待下個將臨期會有新的禮儀指引；這期待是由於錯誤的推斷樞機的某些話。諸凡提及禮儀，也最好避免使用「改革中的改革」(reform of the reform) 的說法，因為它有時可能會引發錯誤。

上述種種，都是教宗最近接見聖禮部部長Sarah樞機時所清楚表達的。

執行秘書 潘家駿神父 謹啟